

原无锡国土局局长吴伟坤受审 被控受贿565万余元，否认550万

■ 被告人吴伟坤希望当庭播放讯问全程影音资料，并接受测谎测试
■ 原无锡国土资源局副局长茅亚荪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无锡中院

历时数年的无锡市国土局窝案昨天进入了至关重要的阶段，曾任无锡市国土资源局党委书记、局长吴伟坤涉嫌受贿案昨天开庭审理，他被指控收受巨额贿赂达565万余元。

□ 快报记者 金辰 陆媛



7月13日快报报道

[检方指控]

吴伟坤27次受贿565.2万

昨天上午9点半，江阴法院可容纳近百人的法庭座无虚席。当48岁的吴伟坤被法警带入法庭，他的眼中已经泛起泪花。审理此案的无锡市崇安区法院法官提醒吴伟坤“要控制情绪”。

公诉机关崇安区检察院检察官宣读了起诉书。公诉方称，2008年1月至2010年2月，吴伟坤利用担任无锡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局长的职务便利，先后27次收受他人钱物合计565.2万元。其中收受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谢国栋贿赂人民币550万元。

根据检察机关的指控，这550万元巨款是由谢国栋通过强民杰和茅亚荪分3次转送给吴

的。强民杰曾任职无锡市国土资源局北塘分局山北国土所所长，案发前是无锡市土地储备中心副主任。茅亚荪原为无锡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此前，强民杰因先后收受相关开发商贿赂的现金435万元，犯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4年6个月，并处没收财产30万元，受贿所得赃款予以没收，上缴国库。茅亚荪也因受贿罪一审被判处有期徒刑14年6个月，并处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70万元，责令其退出赃款人民币330万元。

[法庭激辩]

吴伟坤否认550万元受贿

在起诉书宣读完毕后，吴伟坤向法官提出能否用1分钟时间回头看看一年四个月没有见面前的家人，法官表示同意。坐在法庭第三排的吴伟坤家人站起来向他示意，此时他的妻子等人已泣不成声。吴伟坤拼命忍住，在法官再三“控制情绪”的要求下，才逐渐平静。

在庭审中，吴伟坤只承认了部分受贿事实，但对收受谢国栋550万元贿赂的指控坚决予以否认。究竟他是否被刑讯逼供？有没有收受谢的巨额贿赂？谢以什么方式行贿？等问题成为庭审中控辩双方争议的焦点。

[焦点一：遭刑讯逼供？]

吴伟坤称，他在被“双规”和检察机关侦查期间，曾作出的有罪供述是连续多日不让睡觉

以及被诱导欺骗的结果。他希望能当庭播放讯问全程同步录音、录像资料，要求谢国栋、强民杰和茅亚荪等相关证人出庭质证，并接受测谎测试。对此，公诉方表示，相关同步影像资料已经提供给法庭。法官表示，由于影像资料数量太多，当庭播放不具有可操作性。

[焦点二：哪来的550万？]

公诉方称，2008年春节前，谢国栋将装有250万元现金的两大一小三个黑色旅行箱送至强民杰办公室，委托强把其中一只装有50万元现金的小箱子转送给茅亚荪，另两只各装有100万元现金的大箱子给强，并告诉强其中50万元是送给强本人的，剩下的150万元委托强转送给吴伟坤。谢走后，强从一只大箱子内取出50万元，将剩下装有150万元现金的两只箱子委托茅亚荪送至吴伟坤办公室。2009年1月，谢国栋又将装有250万元现金的两小一大三个黑色旅行箱送至强办公室，这次50万元现金的小箱子是给强的，另外装有200万元现金的两只大箱由强直接送至吴伟坤办公室。2010年2月，谢国栋又委托强将装有200万元现金的两只黑色旅行箱送给吴。

对此，辩护律师当场进行了演示，“根据证人的说法，现金是每捆10万，一箱10捆共100万元。”他拿出一捆现金和一只黑色旅行箱，“这是我从银行取的10万元现金，放到证人描述的旅行箱中。这样大小的箱子足足可

以放下260万元现金。为什么一个箱子完全可以放下200万元现金，而谢国栋非要分别装入两个箱子里？而且是送到国土局强民杰办公室，又由强送至吴伟坤办公室。国土局安装了监控探头，他们拖着3个箱子在国土局走廊里招摇，这正常吗？”

吴伟坤也提出，“谢国栋要送我钱为什么他自己不来，而要通过其他人转送？我和强民杰的关系并不好，他通过强送我钱，我会收吗？而且连续三年送这么多钱，谢国栋居然从来就没问我有没有收到？”

辩护认为，即使谢国栋给强民杰送了巨额贿赂，也无法证明吴伟坤确实收到了这些钱，强与此案是有重大利害关系，因此他的供述可信度到底有多少？

[相关案情]

多名街道书记涉嫌向吴行贿

一天的庭审结束后，法院未当庭作出判决。记者在检察机关的起诉书中看到，涉嫌给吴伟坤行贿的除了开发商、某大型股份公司董事长外，还有一些是政府官员。其中包括多名街道党工委书记，他们为了在当地街道用地及合作土地开发等方面获得吴的支持，也涉嫌多次向其行贿。

另据悉，与吴伟坤案情相似的茅亚荪受贿案近日一审判决后，茅亚荪表示不服，已向无锡中院提起上诉。本报将继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

»还有一起

受贿47万余元

原南通房管局副局长一审获刑6年半

快报讯（记者 何洁 陈泓江）日前，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南通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原副局长孙志祥受贿案作出一审判决：孙志祥因在如东县洋口镇任职期间受贿47万余元，被判处有期徒刑6年6个月。

孙志祥，1963年8月出生，大学文化，中共党员。去年，南通市纪委监察局根据群众举报，对南通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原副局长孙志祥在如东县洋口镇任职期间的有关问题进行调查。2010年9月29日，孙志祥因涉嫌违法被移送南通市人民检察院。

经法院审理查明，孙志祥在担任如东县洋口镇镇长、党委副书记、书记、洋口农场场长期间，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在协调化解企业矛盾、土地出让金补贴、滩涂占用补偿、工程款给付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于2004年至2010年间，非法收受他人所送财物，折合人民币共计477646.05元，其行为已经构成受贿罪。

法院一审判决被告孙志祥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六年六个月，并处没收财产人民币15万元，其受贿所得赃款折合人民币477646.05元，及非法所得人民币8000元，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房产纠纷

已售房子死过人
原房主判赔4万

花了大半辈子的积蓄终于买了一套中意的二手房，没料还没入住就听说原房主丈夫曾在该屋内自缢身亡。因无法承受住在“凶宅”中的恐惧感，买房人遂向原房主提出了退房及赔偿要求。7月28日，经过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调解，原房主胡女士一次性补偿购房人薛先生4万元。

2010年3月，经房产中介介绍，薛先生看中了南通市崇川区某新村一套建筑面积为71.25平方米、总价为49.9万元的二手房。此后薛先生付清了房款，并于2010年4月办理了房产过户手续。然而就在薛先生准备入住时，一位知情人向他透露，卖主胡女士的丈夫曾于2008年在该屋内自缢身亡。

薛先生得知这一消息，感觉自己上了当，认为胡女士故意隐瞒了房屋内曾经发生过意外死亡的情况，导致他误买了“凶宅”。在多次找房产中介公司及胡女士协调退房未果的情况下，薛先生一纸诉状将胡女士告上法庭，要求退房并赔偿损失。

法院审理认为，人们对在住宅内发生非正常死亡的事件感到忌讳，是一种客观存在的普遍现象。“凶宅”作为忌讳的一种表现形式，不是封建迷信，而是一种善良无害的习俗。最终，在法官的调解下，胡女士同意一次性补偿薛先生的损失4万元。 快报记者 何洁 通讯员 顾建兵 曹燕飞

饭中下毒，她带着两孩子轻生

所幸发现及时，三人已脱险

昨天中午，苏州新区一木材厂的宿舍里，一名30多岁的女子姜某，在饭菜中掺入了两小袋老鼠药，决意与6岁的女儿和1岁半的儿子共赴黄泉。所幸被及时发现送医，目前三人已无生命危险。

姐弟俩跟妈妈服毒

昨天下午1点半，苏州大学附属儿童医院急诊室里，两个被亲生母亲“喂毒”的孩子正在打点滴，情况还算稳定。正在照看孩子的姨妈承认，两个孩子的确被他们的妈妈喂了老鼠药。

小女孩告诉记者，当天吃午饭的时候，妈妈买了她最喜欢吃的方便面，让她多吃点。女孩知道面里放了老鼠药。

据抢救两个孩子的柏医生介绍，姐弟俩是当天下午1点入院的，服用的是一种名叫“溴敌隆”的老鼠药。“这种药会破坏人体的凝血系统，造成皮肤和内脏出血。”柏医生说，两个孩子被送来时，姐姐的鼻子已经流血，他们随即给孩子们做了洗胃。“因为送来比较及时，孩子们总体情况还算稳定。”

外公赶到救了三人

昨天下午2点半，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病房里，经过洗胃急救的姜某已经恢复了意识，两眼呆呆地望着天花板，饱含泪水。对于自杀行为，她表示一点也不后悔：“对我来说，和孩子一起死是一种解脱。”

姜某表示，自杀是因为忍受



被母亲喂毒的两个小孩，弟弟被其姨妈抱在怀中，姐姐躺在病床上

不了丈夫打骂和生活压力。昨天上午，她早起到了菜市场，购买了猪肉和其他几样菜，以及女儿最喜欢吃的方便面。外加两包溴敌隆老鼠药：“因为是最后一顿饭了，自然要丰盛。”姜某说，为了让孩子们高兴，她还给他们一人选了一个玩具。

中午，姜某做好了一桌饭菜，并把两包老鼠药掺入了饭菜中。“女儿的方便面里拌了老鼠药，我和儿子就把药拌进红烧肉汤里，就饭吃掉了。”在吃饭前，姜某还问了女儿：“你愿不愿意和我一起吃老鼠药，我们一起死。”女儿回答：“好的。”随后，三人一起吃了这顿“最后的午餐”。

万幸的是，三人服药后，姜某的父亲给她打来了电话，由于一直无人接听，老人冲到了姜某家里，这才避免了悲剧的发生。

前一天曾割腕自杀

姜某介绍，她和张某结婚已

有7年时间。婚后夫妻经常吵架，每次丈夫几乎都会动手打她，姜某说着抬起了左臂，记者看到，左臂内侧确实有好几块淤青。

对于夫妻不和的原因，姜某说是因为丈夫嗜赌，而且家里经济压力很大。她告诉记者，孩子出生后，她辞掉了工作，一家人全靠

张某一月3000多元收入。大约在2008年，张某迷上了赌博，从那时起夫妻感情就出现了裂痕。2010年年初，随着儿子的出生，张某戒掉了赌博。但一家人并没有就此幸福。原来，姜某夫妻贷款在老家买了套房子，月供1900元，同时，张某欠下3万元赌债还没还。

姜某说，今年年初，两个孩子相继得了肺炎，治疗花了两万多，都是新借的，“生活真是太难了。”

据了解，7月28日中午，姜某曾在自家割腕自杀，被其父亲发现后救下。

快报记者 何寅平 见习记者 蒋文龙 文/摄

»财产纠纷

替三弟讨遗产
大姐三次告二弟

从2010年5月份开始，杨德燕向北塘法院连续三次起诉自己的二弟杨德亮，要求替自己因患精神病而失去民事行为能力的三弟杨德江要回属于他的财产。日前，无锡北塘法院对这三起财产纠纷案件执行完毕。

姐弟三人出身书香门第，他们的父亲王老先生前收集了不少画扇、画折、书刊、印章。王老先生去世后，患有精神病的老三杨德江一直由住在无锡的老二杨德亮抚养，姐弟仨继承的遗产，就是王老先生生前收集的那些旧玩物。

2009年，大姐杨德燕起诉至上海市某区法院，判决撤消了杨德亮的监护权，指定了自己为三弟杨德江的监护人，从此把杨德江带回上海抚养。大姐杨德燕之所以起诉，是因为她觉得二弟没有照顾好三弟。

“既然杨德亮不能好好照顾好三弟，不如让我来照顾。那些属于三弟应得的遗产，我都要帮他拿回来。”杨德燕说。

于是，2010年年底，杨德燕以三弟杨德江的名义，分别三次在北塘法院起诉杨德亮，要求归还杨德江应当分得的遗产以及杨德亮变卖杨德江名下房屋所得的房款及其他现金。

经审理，北塘法院判决杨德亮归还杨德江应当继承的书籍、画折、画扇、印章、红木椅等财物，并返还变卖三弟房屋的卖房款等现金。日前，最后一批财物已经执行到位。

（文中当事人为化名）
通讯员 张峰 快报记者 薛晟